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关于龙岗区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

整改情况报告

根据《龙岗区审计局关于推行审计整改情况主动公开工作的告知函》（深龙审函〔2019〕373 号）要求，我局对《深圳市龙岗区2018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中提及的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公开如下：

**一、关于“政府采购管理不到位，部分医疗设备采购脱离实际。个别医院2017年11月至2018年5月购入的7台价值合计710.06万元的设备自购入后从未开机使用。”的整改情况：**

（一）制定并印发《龙岗区公立卫计单位医学装备管理暂行规定》

为规范和加强我区公立卫健单位医学装备管理，促进医学装备合理配置，安全于有效利用，充分发挥使用效益，保障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2018年5月21日，我局制定并印发了《龙岗区公立卫计单位医学装备管理暂行规定》（深龙卫计﹝2018﹞24号）。《规定》要求各下属单位在申购设备时科学预计设备效益，包括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在设备投入使用一年后由我局组织评估，经济效益偏差在30%-50%的，由购置单位问责设备管理部门及使用科室负责人；实际效益偏差超过50%的，属重大决策失误，由区卫健局问责购置单位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并视情况核减该单位下一年度设备购置计划资金。

（二）开展卫健系统大型医疗设备使用情况综合评价工作

2019年1月22日，我局制定并印发了《龙岗区卫计系统医疗设备使用效益综合评价工作方案》，抽调设备管理、财务、审计等专业管理和技术人员组成联合工作组，于2019年1月28日-1月31日到各设备使用单位进行医疗设备使用效益现场评价。该次现场综合评价的对象主要是2017年10月-2018年9月实际诊疗人次与预计诊疗人次负差率超过30%的195台设备，对各单位设备申购流程、使用管理及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摸底。2019年4月4日，我局召开龙岗区综合效益未达标大型医疗设备调配专题会议，会议听取了大型医疗设备使用效益综合评价结果的汇报，议定综合效益未达标大型医疗设备调配方案，最终对22台大型医疗设备进行区内调配，其中对区二院的4台闲置设备进行调配处置。

（三）制定并印发《龙岗区卫健系统医学装备申报流程》

为规范和加强我区卫生健康单位医学装备采购管理，促进医学装备合理配置，提高医学装备使用效益，避免客观条件不成熟导致的设备投入使用延迟，我局于2019年5月24日印发《龙岗区卫健系统医学装备申报流程》要求下属单位在上报大型医疗设备购置计划前必须组织充分的院内论证，要求设备申请购置前需先配备具有操作资质的人员以及适宜安装或放置设备的场地；属业务量增大需添置设备的要提供现有设备业务量饱和的佐证。并在院内开展由院领导、纪检、医学装备委员会委员参加的评审答辩，通过答辩会的设备方可纳入我系统年度医疗设备装备配置计划。

我局将不断加强大型医疗设备管理，完善事前绩效评审制度，加强事前论证，保证立项的科学性、有效性，加强设备使用效益监控，及时对使用效益不佳的设备进行区内调配，提高设备使用效率。

1. **关于“重点资金和项目绩效审计情况中部分公立医院停车场收支管理不规范，导致国有资产收益存在损失风险。区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通过结余分成方式将停车场收入让渡给物业管理公司，也未定期核对收支情况，政府物业收益受损。2016年至2018年，2家医院停车场收支相抵后结余合计305.36万元，支付给物业管理公司274.60万元，其中区人民医院停车场收支相抵后结余70.84万元全部支付给物业公司。”的整改情况：**

我局已按《关于部分医院停车场收支管理不规范问题的审计移送处理书》要求，对区属12家公立医院停车场管理现状进行了调查摸底，并进行了整改。要求各医院加强整改，制定并印发了《龙岗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加强我区公立医院停车场收支管理的通知》。在近期开展的处级医院院长经济责任中，区审计局针对公立医院停车场管理问题再次提出整改建议，我局将按照区审计局的整改建议再次修改公立医院停车场管理方案。

**三、民生政策落实情况**

（一）关于“部分社康中心规划布局不够合理。我区社康中心建设均由区财政资金保障，个别医院在社康中心建设方面缺少成本效益理念。如区第二人民医院松元头社康中心和区第七人民医院西坊社康中心单位接诊量不到全区平均水平的10%，经核实，两个中心400米范围内都设有另一家接诊量较高的社康中心；区第三人民医院近五年来在医院附近先后开设了3个下属社康中心，其中2个社康中心2018年平均接诊量仅为全区平均水平的60%，另外1个社康中心仍在建设中。”的整改情况：

1.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岗区健康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深龙府〔2007〕19号）精神，“实现一个社区建一个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实现社区健康服务的“社区、人口、服务”全覆盖，形成“15分钟服务圈”，让居民触手可及。《关于深圳市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深编办〔2012〕62号）的规定，原则上按照每2-5万名人口规划设置一个社康中心，在全市范围内实现社区健康服务全覆盖。全区社康中心的规划布局以“一社区一中心”为基本目标，并充分考虑周边居民的实际需求。目前新建的社康中心以政府配套物业为主，由规划国土部门负责具体的规划布点设置，建成并移交后再由区卫健部门负责建设，因此也存在规划国土部门规划不够科学合理的问题。关于审计报告中提到的龙岗区第三人医院（横岗人民医院）社康中心，1公里范围内设置有3家社康中心，分别为华侨新村、信义御城、银信（未开业）社康中心，其中华侨新村社康中心属于华侨新村社区，为华侨新村社区唯一1家社康中心；信义御城、银信社康中心属于松柏社区，均为政府配套用房，由于面积较小（为552㎡、511㎡），许多业务难以开展，目前信义御城社康中心以预防接种门诊业务为主，银信社康中心计划开业后以全科门诊、中医业务为主，起到业务互补的作用。另外，横岗人民医院1公里范围内曾设置有松柏、189社康中心；松柏社康中心属于医院用房，后搬迁到信义御城社康中心；189社康中心租约到期后业主不再提供场地，该2家现均已停业注销。

审计报告中提到的布吉人民医院松元头社康和沙湾人民医院西坊社康接诊量较低问题，松元头社康中心属于松元头社区，为松元头社区唯一1家社康中心，与该社康中心直线距离最近的为三联社康中心，但步行距离要1.2公里以上，而且松元头社区大部分区域处于旧改范围内，部分工厂停业搬离，也导致了门诊量的减少；西坊社康中心距离附近的沙湾社康中心约400m，其业务量一直较低，关于审计报告中指出西坊社康设置不合理问题，龙岗区第七人民医院（原沙湾医院）已进行整改，拟将西坊社康中心撤并至沙湾社康中心，2019年8月2日已向主管部门提交了撤并申请,待主管部门批复同意后，将正式注销西坊社康中心。

2.整改情况

社康中心建设体现的是政府履行公益服务，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国家公共卫生服务，开办社康中心要考虑经济效益，但更要考虑其社会效益。除基本医疗外，社康中心还开展了14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全区90%以上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都在社康中心独立完成。2018年度全区社康中心全科门诊总量（不含二类疫苗）为508.76万人次，而公卫服务总量达到963.35万人次。审计报告中提出的社康中心创办模式和规划布局的问题，我局将重点对社管中心关于各医院社康中心创办模式及规划布局进行前期充分的科学论证和深入研究，科学合理规划我区社区健康服务网点，加强对新创办社康中心的审核，整合优质社康资源，充分结合规划部门的规划设置及社区居民的实际需求，确保我区社康中心布局的合理性；同时对现有社康中心位置欠合理、运营情况较差的社康中心进行研究和论证，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撤点、合并等措施，重新调整和优化资源，进一步改善社康中心的运营状况，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更好地为社区居民提供优质、高效、低耗的服务。

（二）关于“家庭医生项目管理较粗放。2016年以来，区卫生健康局每年下拨500万元家庭医生专项经费至各社康中心，用于提升全区综合性医疗健康服务水平。抽查发现，南联社康等3家社康中心家庭医生存在签约情况不真实、不规范、家庭病床不符合建床收治条件等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我区家庭医生服务项目在评价中存在的诸多问题，2019年上半年，我区继续主抓家庭医生服务签约的质量，采取多项有效措施来完善家庭医生服务制度方面、宣传方面、质量评估、绩效考核等方面的不足。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家庭医生服务数量与质量得到提升

截至2019年8月底，全区128家社康中心开展家庭医生服务（仅区二院福群社康未开展），成立家庭医生服务团队507个；共签辖区常住居民107.79万人，2019年1-8月累计建立家庭病床535张。龙岗区计生特殊家庭管理人数420人，签约420人，签约率100%；管理贫困人口数307人，签约数307人，签约率达到100%。无论是签约数量还是质量，与往年相比均有了极大的提升，加强对特殊重点人群管理，做到真签约真服务。

2.持续地加大家庭医生服务的宣传力度

家庭医生服务宣传方式、渠道更加广泛。在“世界家庭医生日”期间，我区充分组织社康中心进社区、进学校、进广场等地方进行义诊、讲座开展家庭医生宣传活动，全区活动现场共发放宣传教育资料15类，发放宣传教育数量约23330张，接受健康教育与义诊人次约14807人，活动现场签署家庭医生服务协议书有2295名社区居民，共有491名社康中心工作人员参与宣传活动。

（1）试点家庭医生服务热线，提高居民社康就医体验感。我区已按照市里的要求，在2018年12月份选择了7家社康中心作为家庭医生服务热线试运行机构，并且全部通过测试。2019年5月份配合深圳市启动了家庭医生统一呼叫平台——家庭医生服务热线4001191160转2，龙岗区居民想要咨询健康方面的问题，只要拨打家庭医生服务免费热线，就能直接接入家庭医生呼叫平台，能够给予居民合理的就诊建议，健康指导等。我区6月份75家社康中心纳入家庭医生服务热线，7月份32家社康中心纳入家庭医生服务热线，8月份15家社康中心纳入家庭医生服务热线。截止到8月底，我区按照市里的要求，所有在营业的130多家社康中心已经全部纳入家庭医生服务热线。

（2）评选优秀家庭医生团队，提升家庭医生社会知名度。2019年3月底，龙岗区卫生健康局与龙岗区总工会联合在全区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开展龙岗区“优秀家庭医生服务团队”评选活动。通过评选，发掘、培育和树立一批优秀家庭医生及团队的典型和楷模，增强家庭医生及团队的自信心、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经过初赛、决赛评选，共选出了10个优秀家庭医生团队，其中前五名家庭医生团队队长将获得龙岗区总工会颁发的“职工技能之星”称号。此次活动的成功举办，展示出了卫生系统职工努力拼搏、奋勇争先、技术扎实的优秀品质；释放出了我区重视家庭医生并切实做好居民健康守门人意愿的信号。

龙岗中心医院社区健康服务管理中心于5月19日召开了“世界家庭医生日”总结大会暨表彰大会。参加大会有集团内院领导、职能科负责人、社康主任、护理组长和家庭医生团队，共136人。大会上表彰了一批在家庭医生服务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家庭医生团队及优秀家庭医生团长；表彰了一批在推动双向转诊及为社康家庭医生服务中给予技术支持的院部专家。中心医院通过“5•19世界家庭医生日”宣传活动及表彰大会，调动家庭医生的积极性，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更加深入人心，推动签约服务更加规范、高效运行，合理利用卫生资源，降低医疗费用，提高签约居民感受度，树立家庭医生良好公众形象。

3.加强对社康中心家庭医生服务的督导、检查力度

组建我区家庭医生项目专家库，一季度一检查，针对排名后的社康，每次继续进行督导。我区在2019年4月份完成了全区社康中心的第一季度家庭医生绩效评价，2019年7月份完成了全区社康中心的第二季度家庭医生绩效评价，评价显示：居民满意度有了明显的提升。

4.积极组织社康医生参加各类型的培训，提高其基础业务水平

2019年上半年区社管中心积极组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培训、中医适宜技术培训等超10场次。

（1）8月1日至8月29日，期间组织开展了2019年龙岗区基层卫生岗位练兵及技能竞赛活动，动员全区社康中心医务人员积极学习，提高自身的理论水平，锻炼其基本的业务诊疗能力。此外通过竞赛，遴选我区代表进行参加集训，参加深圳市基层岗位练兵及技能竞赛，在社康中心医务人员中树立标杆，扩大家庭医生的影响力。

（2）7月26日、8月21日组织社康医务人员开展社康健康码及医保移动支付应用培训。使社康医务人员了解电子健康卡（码）在社康场景的应用，并能够掌握电子健康卡（码）和医保移动支付应用到社康之后的系统操作，提高社区居民 的就医体验感，优化就医流程，充分为社康医生减负，做好家庭医生服务。

（3）2019年，国际全科医生一级学员培训顺利进展，充分组织10名学员采用小课堂讲授、情景对话、小组讨论、案例分析等多种方式进行学习，让学员充分的扩展视野，与国际接轨，提高我区家庭医生服务能力。

（4）9月，组织我区家庭医生积极参加深圳市高级家庭医生胜任力评估。该评估借鉴国内外经验，建立符合全科医学特点的全科医生评价机制，能够推动家庭医生服务高水准的同质化，加强学习，不断提高我区家庭医生的服务水平。此次高级家庭医生胜任力评估，我区共有105人参加。

5.建立健全家庭医生服务制度，充实服务体系

区社管中心正组织专家认真审核龙岗区家庭医生团队建设方案及龙岗区家庭医生签约人群服务包，从团队建设、分工、绩效考核、履约服务方面做出更细致的服务。待方案完善以后及时的根据社康中心的实际进行应用，激发社康医务人员高涨的工作热情。

6.多部门协同，持续推进重点人群家庭医生服务落到实处区社管中心积极与龙岗区计生协进行沟通，时刻掌握龙岗区计生特殊家庭户数，并每三个月对居民数据进行更新，把不属于计生特殊家庭的人及时剔除，对符合计生特殊家庭的成员及时签约。一方面组织社康中心认真宣传，在家庭医生宣传日及社康中心优先服务窗口，对计生特殊家庭成员予以优先宣传、优先签约、优先服务。目前，全区管理的计生特殊家庭人员共有420人，签约420人，签约率100%，其中列入特扶人员81人，签约81人。下一步，还要继续与龙岗区计生协会沟通，及时跟进计生特殊家庭人员签约，在保证签约数量的同时，提高签约服务质量，提高签约服务人群的就医体验感，同时还要大力进行宣传家庭医生服务，让更多的计生特殊家庭知道家庭医生服务，需要家庭医生服务，更好地落实政府的优惠措施。

全区管理的低保家庭人员共有307人，有效签约307人，签约率100%，下一步我们将持续与区民政局进行沟通，掌握最新的龙岗区低保人员数，为他们提供最便捷的家庭医生服务。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2019年12月3日